

# 網域名稱使用授權書

甲方：\_\_\_\_\_ 代表人：\_\_\_\_\_

乙方：\_\_\_\_\_ 代表人：\_\_\_\_\_

第一條：甲方同意將其所有之網域使用相關權利，授與乙方使用，自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

網域名稱：\_\_\_\_\_

第二條：乙方對本約著作物之授權，不得再轉讓、給與第三者。

第三條：如有妨害甲方形象或違反授權規定之情事，甲方得隨時終止授權。乙方不得異議，且不得繼續使用上述著作物權利，並應對甲方所受各項損害負賠償之責。

第四條：雙方同意台北地方法院為訴訟管轄法院。

授權書立約人：

甲方（授權人）：\_\_\_\_\_ 代表人：\_\_\_\_\_

地 址：\_\_\_\_\_

連絡電話：\_\_\_\_\_

網 址：\_\_\_\_\_

e-mail：\_\_\_\_\_

乙方（被授權人）：\_\_\_\_\_ 代表人：\_\_\_\_\_

地 址：\_\_\_\_\_

連絡電話：\_\_\_\_\_

網 址：\_\_\_\_\_

e-mail：\_\_\_\_\_

**註1. 請定立本授權書之甲乙雙方皆須壓蓋公司大小章確定本授權書之效力**

**註2. 將本授權書正本與申請件正本一併交寄至『台灣網路認證公司 資安系統服務中心 收』**

**地址:100 台北市延平南路85號10樓**